

## 回望百年征程 践行初心使命 为建设“强富美高”新通州贡献青春力量

区委台办主任、区委办副主任 蒋建军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 领导干部笔谈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大会上,代表党和人民庄严宣告,经过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持续奋斗,我们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正在意气风发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我们每一位党员干部都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传承与发展的贯通统一中,砥砺初心使命、汲取智慧力量、奋勇开拓前进,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沪苏通核心三角支点城市硬核心区而不懈奋斗。

一、感悟“匠心一片磁针石”的信念信仰,砥砺政治品格、永葆忠诚本色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之所以能够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最根本的就是形成和确立了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持了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一是强化理论武装。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刻理解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深刻领会贯穿其中的政治品格、价值追求、责任担当、精神风貌,深刻把握蕴含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真正做到知其然、知其所以然、知其所以必然。二是力求知行合一。切实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杜绝,让“四个意识”

触及灵魂,让“四个自信”发自肺腑,让“两个维护”表里如一,真正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三是维护和平统一。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维护和平统一前景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历史使命,也是所有对台工作者的历史使命。台办作为党委政府对外工作的窗口,担负着全党涉台事务的“组织、指导、管理、协调”职能,要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对台工作的全过程,积极促进通台关系和平发展、融合发展,充分发挥好台办在对台交流合作上的引领作用、在协助对台合作上的桥梁作用、在服务台商台企上的指导协调作用,在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中展现新作为。

二、坚定“俯首甘为孺子牛”的群众立场,恪守为民初心、答好民生问卷

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回顾百年党史,密切联系群众是我们党的优良作风,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是我们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一是扛牢民生责任。持续办好各类惠民实事,不断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立足新发展阶段,锚定民生坐标,用心用情用力回应群众诉求,从实从细落实“六保”工作举措,切实兜牢民生底线。千方百计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地惠及广大群众。二是推进生态振兴。良好生态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以打造“美丽江苏”通州样板

为定位,以山清水秀、天蓝地绿、村美人和为内涵,以彰显江海地域特色和乡村风貌为追求,加快美丽田园乡村和特色田园乡村建设步伐,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实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乡村让城市更向往。三是涵养为民情怀。积极营造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良好氛围,用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沉下心来干实事,扑下身子抓落实、踏踏实实做工作。立足本职岗位,沉入基层、深入一线,用脚步丈量民情,用真心倾听民意,推动政策向民生倾斜、财力向民生集中,多做解民忧、增民利的好事实事,让通州人民享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牢记“而今迈步从头越”的责任使命,坚持开拓奋进、勇于担当作为

百年来,广大共产党人在急难险重任务面前挺身而出、勇挑重担,先后形成了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延安精神、“两弹一星”精神、特区精神、抗洪精神、抗震救灾精神、抗疫精神等伟大精神,构筑起了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要从党的精神谱系中汲取丰厚滋养,赓续共产党人精神血脉,进一步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精神。一是赓续“致力创新、追求卓越”的进取精神。要见贤思齐、比学赶超,紧扣南通市对通州确定的“经济发展速度高于全市平均0.3个百分点”目标定位,明大势、看大局,深刻洞察和把握发展的新趋势、新特征、新要求,把通州所处的发展形势和阶段分析透,把机遇挑战看明白,把目标任务理清楚,不断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二是赓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改革勇气。坚决扛起改革发展的历史重任,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以壮士断腕的决心和背水一战的勇气,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先行先试、狠抓落实,全力以赴打好改

革攻坚战,助推通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三是赓续“自力更生、攻坚克难”的优良作风。要发扬狼性精神,拿出“越是艰险越向前”的拼劲,砥砺“不达目的誓不休”的韧劲,激扬“中流击水”“奋楫前行”的干劲,不等不靠、不埋怨不推脱,扎扎实实办好自己的事,坚决完成区委、区政府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体现党员干部的责任与担当。

四、传承“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革命精神,坚守廉政底线、筑牢自律之堤

我们党之所以历经百年而风华正茂,根本原因就在于能够在推动伟大社会革命的同时进行伟大自我革命,始终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敢于正视问题、克服缺点,勇于刮骨疗毒、去腐生肌。我们必须时刻保持自我革新精神,把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作为永恒追求、终身课题。一方面,自觉主动接受监督。把群众监督、社会监督等各类监督当作一种警戒、一面镜子,看作一种爱护、一种帮助,涵养正确对待监督、主动欢迎监督、诚恳接受监督的良好心态和宽广气度,学会在“玻璃缸”里生活、在“聚光灯”下工作,自觉养成在监督下生活工作的习惯,牢记法律红线不可碰、纪律底线不可触、道德防线不可越,始终做到警钟长鸣、防微杜渐。另一方面,不断自我审视调整。以“君子检身,常若有过”的态度,坚持真理,批判谬误,修正错误,经常主动检视自我,打扫身上的“灰尘”,祛除体内的“病毒”,不断增强“抵抗力”“免疫力”,不断提升政治境界、思想境界、道德境界,做一个有道德的、高尚的、纯粹的、脱离低级趣味的党员干部,切实维护好共产党员清正廉洁的良好形象。

## 让中秋月饼多点文化韵味也挺好



中秋将至,今年月饼吃出新玩法,“有文化”的月饼不断刷屏。众多博物馆加入文创月饼的制作中,“镇馆之宝”纷纷化为造型别致的月饼,新华书店甚至推出“识字月饼”。

任何一个传统节日,都要既坚持传统的文化内涵,同时又不间断地追求创新,唯有如此,才能既满足现代人的需求,又让传统节日得到延续和传承。节日是如今如此,那么附着于传统节日的节令性美食,也同样如此。马上就是中秋节了,市场上的月饼琳琅满目,很多人发现,今年的中秋月饼,不但在馅料、外观上多种多样,而且充满了文化韵味,变成了“有文化的月饼”。

举几个代表性的例子,新华书店推出的“字典月饼”,月饼表皮上印着生活中并不常见的“生僻字”,包括犟(jiàng)、穉(méi)、恣(zì)、忤(wěng)、廖(yí)、杳(qǐ)……让不少网友感叹,吃个月饼也能“长知识”。这样的跨界尝试,可以通过月饼刻字这种易学易懂的方式,寓教于乐,让消费者认识并记住这些难能珍贵的文字,同时也赋予月饼不一样的文化内涵,可以一举多得。

在赋予月饼这一传统美食以文化韵味这件事上,全国各地的博物院、博物馆等文博单位表现突出。金陵饭店与南京博物院首次打造联名款月饼“锦绣金陵”;苏州博物馆今年联手260多岁的苏州老字号松鹤楼,推出“中秋对月”礼盒。故宫博物院和国家博物馆更是当仁不让,纷纷推出了包含自己馆藏文物、镇馆之宝元素的月饼礼盒。

我们不否认这些“有文化的月饼”的推出,有市场与经济角度的考虑,但是这些文创月饼的出现,确实令人眼前一亮、耳目一新。传统的中秋美食不但可以看,可以吃,还可以学习传统文化。换言之,现在的中秋月饼,不但颜值很高,口感多样,而且还具备了丰富的文化内涵,这是对传统节日内涵的一种继承、发展与弘扬,值得肯定。

“有文化的月饼”,也特别适合中秋节的氛围。一家人一边吃着月饼一边赏月,这是中秋佳节“保留节目”。如果面前摆着一盘文化味十足的月饼,大人可以一边分享月饼,一边给孩子讲讲月饼上的文化典故、历史故事,岂不是和中秋节的氛围十分搭配?说到底,月饼也是传递文化的重要使者,各类文创月饼百花齐放、争奇斗艳,这也是传统文化融入当下生活的媒介。

当然了,最后也需要提醒一句,再有文化韵味的月饼,最终还是为了吃,所以月饼产品一定不能光有颜值,光有文化,而产品的口感、卫生、质量却没有保障,那无疑是一种本末倒置的做法。

·天歌·  
(来源:北京青年报)

## 红灯前礼让凸显“生命至上”

眼下,不少地方都在就“斑马线前机动车礼让行人”展开专项行动。而在礼让意识逐渐浓厚的同时,也有不少驾驶员有些疑惑:如果行人或骑车人闯红灯,机动车该不该让?对此,有法学专家近日在接受媒体采访时给出明确答复:必须得让!

对于“行人闯红灯,机动车该不该让”“如果发生事故,机动车该如何担责”等问题的争论并非一两日之事。2004年道路交通安全法第76条曾规定:机动车与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之间发生交通事故的,由机动车一方承担责任;但是,有证据

证明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机动车驾驶人已经采取必要处置措施的,减轻机动车一方的责任。不过,经过修改、完善后的道路交通安全法,不仅赋予了行人在斑马线上有绝对优先权,也明确了“保障人的生命至上”这一底线。从早些年一些地方极端的“行人闯红灯撞了白撞”,到曾引发争议的“第76条”,再到如今的“必须得让”,这无疑是巨大的进步,体现了生命至上。

仔细分析会发现,“行人闯红灯,机动车该不该让”这一问题,涉及“行人闯红灯”“机动车不礼让行

人”两大交通难题。说句实在话,这两大难题在现实中处理起来都很棘手。主要原因有二:其一,机动车在极短时间内呈现爆发式增长,而涵养交通文明却需时日,一快一慢之间,就出现了滞后现象;其二,早些年,在人车“路权”之争中,机动车是居于优势地位的,一些城市交通设施对于行人而言不大友好,现在要回归以人为本,无论是公众观念的转变还是交通设施的改善,都不是一朝一夕之事。

由此可见,“行人闯红灯,机动车该不该让”并非简答题,而是综合治理题。要答好这道题,需从改善

整体交通生态入手,不断升级交通文明。在加强执法的基础上,一方面,要对交通设施进行大排查,该划的斑马线划好,该设的信号灯设好,该添的人行天桥添好,并借助科技手段合理设置信号灯时长,为机动车便捷通行及行人、非机动车安全出行创造条件;另一方面,要持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发动更多的人成为文明交通的参与者,让他们学会对自己、对他人的生命负责,让生命至上内化为所有交通参与者的“本能”。

·胡俊·  
(来源:广州日报)

## 视频平台VIP会员服务为什么总想着套路消费者



中国消费者协会表示,近期,视频平台VIP会员服务和超前点播机制引发社会热议,不少消费者对平台满含套路的操作表示质疑和不满,因此发表文章《中消协观点:少一些套路,多一些真诚,视频平台VIP服务应依法合规、质价相符》。

关于视频平台VIP会员服务的争议由来已久。2019年,网剧《庆余年》热播,视频网站推出了VIP会员超前点播服务,在VIP会员抢先看6集的基础上,需额外支付3元/集或

50元始终提前多看6集。此番操作引发广大消费者的不满。这一案例成为中消协公布的“2019年十大消费维权舆情热点”之一。而在此之前,爆款剧《陈情令》播出时,视频网站就采取了30元提前看结局的点播模式,因而赚得盆满钵满。

这次,中消协总结了消费者投诉的四大问题。一是消费者认为已购买了会员,享有提前观看剧集的权益,质疑其推出超前点播收费的合理性,认为涉嫌重复收

费。二是消费者反映春节期间,视频平台热播剧单方修改更新周期,由原来每周三至周日每天更新两集,改为每周六至周日每天更新两集,每周少播4集,同时推出付费超前点播,使会员权益受损。三是平台宣传会员将免广告,实际上只是去掉了视频开头的广告,视频播放中间仍多次插播各种广告。四是会员服务未到期,消费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自动续费,认为平台强制强卖。还有消费者反映视频平台协议称对自动续费会员到期前5日会发送续费提示。实际上既未履行提示义务也未与消费者确认,就直接进行了扣款。

种种套路,让人眼花缭乱。究其根源,无非是绕着消费者的钱包打转而已。视频平台作为企业,有营利需求很正常,然而如何营利,都要合法合规,杜绝店大欺客、霸王条款。正如北京互联网法院在审理“付费超前点播”被诉案时表示:探索新的视频播排方式,本无不妥,但商业模式运行要遵循商业条款、尊重用户感受,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消费者购买VIP会员服务,便相当于与视频平台签订了一份格式合同。那么,双方就应当遵循签订合同的自愿、公平、诚实守信等原

则。而总结以上消费者投诉的热点问题可以发现,一方面,视频平台没有尊重消费者的知情权,例如在消费者不知情的情况下自动续费;另一方面,则涉嫌擅自变更合同条款,例如在会员服务之外,又推出超前点播服务,相当于在VIP之上,又设置了VVIP。此外,甚至还有视频平台VIP协议规定,“(平台)有权不经您同意即将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部分或整体转让给任何(平台)的关联公司,但保证该转让行为不会影响或损害您之前享有的权利。”规则之复杂,之霸道,之变化多端,令人如雾里看花,防不胜防,难怪网友对此积怨已久。

合法权益受到了损害,网友自然会用脚投票,选择其他平台观看视频。健康的商业模式,必然建立在互相尊重、权责清晰的基础上。违法欺客、霸王条款,绝不可能让一家企业走远。

在2019年的超前点播风波中,两家视频网站的副总裁曾公开向网友道歉。然而,两年过去了,类似的问题仍在困扰消费者。这次中消协的明确表态,能否让各大视频平台明白,套路消费者不能长久,建立健康商业模式才可持的的道理呢?

·士土·  
(来源:光明网)

### 世象杂谈



排查从业人员健康状况,指导学校定期开展食品安全自查,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等模式……近期,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联合教育部办公厅等印发通知,部署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秋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各方落实责任、强化联动执法、形成监

管合力,才能更好守护学校食品安全。这正是:秋高气爽新学期,食品安全莫大意。自查先把隐患除,欢笑回荡校园里。  
孙宝欣/图 徐之/文